

##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11月8日，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9年11月1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秋君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9年11月22日届满，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陆秋君女士、邓祥生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为三年。以上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以上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会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 2019 年 11 月 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为确保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三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进科技”）授信额度顺利取得和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为三进科技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担保。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向三进科技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担保，公司此次新增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后，共计向三进科技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详见 2019 年 11 月 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

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监事陆秋君对该议案作了回避表决。

《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 2019 年 11 月 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届时关联股东浙商资产及其一致行动人章启忠对该议案作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八日

附件：

####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陆秋君**：女，1981年10月生，博士研究生，中共党员。2011年9月至2012年9月担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杭州分所专职律师；2012年9月至2014年7月担任杭州城投租赁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2014年7月至2015年7月担任浙商资产法律合规部负责人；2015年7月至2017年10月担任浙商资产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担任浙商资产法律合规部总经理；2019年1月至今担任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陆秋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在公司控股股东浙商资产担任法律合规部总经理，除此之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邓祥生**：男，1972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2010年9月至2013年，担任公司物控部经理；2013年11月至2015年担任广东亿利达风机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担任广东亿利达风机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邓祥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